

## 2012年日本明清史夏合宿會議綜述

申斌\*

明清史夏合宿<sup>1</sup>是目前日本明清史學界規模最大的一個全國性定期學術活動，於每年夏季（一般為8月）舉行，由各個大學的明清史學者輪流承辦，地點由主辦者選定。第一次明清史夏合宿舉辦於1987年。夏合宿為開放性活動，會議費用由參加者集資負擔，不但各個專業的教師、博士後、研究生、本科生都可以申請參加，從事非歷史專業工作的人員也可以申請參加。

夏合宿一般持續兩到三天，日間舉行學術研討會，夜間舉行懇親會<sup>2</sup>。多數情況下，日間的會議包括兩部分，一是青年學者報告，由研究生或者博士後、青年非常勤講師<sup>3</sup>報告，相關專家評議並自由提問討論；二是專題學術研討會（個別年分沒有設定主題），由該領域的代表性學者報告，最後安排半天綜合評議與討論。夜間主要包括兩個活動，一是晚餐與近況介紹，大家一邊共進晚餐，一邊聆聽全部參加者依次簡單介紹自己的近況（一般2-3分鐘）；二是飲酒會，大家聚在一起飲酒聊天，在輕鬆的氛圍中交流看法。這往往會成為白天討論的繼續，也是結識朋友以及向同行相互請教的好機會。

本次夏合宿由御茶水女子大學的岸本美緒教授主辦，於2012年8月8日下午一點到8月10日上午11點在神奈川縣足柄下郡箱根町的箱根高原賓館舉行。

8月8日下午和8月9日上午為青年報告，並且安排一對一的專家評論。會議議程如下：

---

\* 廣州中山大學歷史學系研究助理

<sup>1</sup> 合宿在日文中是指一個群體為了某一目的，在一個宿舍裡共同生活協作的活動，亦即夏合宿就是夏天舉行的合宿。

<sup>2</sup> 懇親會即聯誼會，多半有聚餐或酒會。

<sup>3</sup> 非常勤講師指僅需要在特定時間上課、其他時間無須出勤的非正規雇用教師。

時間與司會	報告者	報告題目	評議人
8月8日下午 司會： 菊池秀明 (國際基督教大學)	龜崗敦子 (北海道大學 博士研究生)	近世閩南の民間信仰と地方社会——漳州の 陳元光信仰と宗族を中心に (近世閩南の民間信仰和地方社會：以漳州 的陳元光信仰和宗族為中心)	佐藤仁史 (一橋大學)
	申斌 (中山大學碩 士研究生)	數量化・計畫化・集權化：明代山東におけ る地方政府の徭役管理の歩み (數量化・計畫化・集權化：明代山東地方 政府徭役管理的進程)	岩井茂樹 (京都大學)
8月9日上午 司會： 小濱正子	望月直人 (京都大學博 士研究生)	清英『ビルマ・チベット協定(1886年)』 の性格——在來秩序の繼續として (中英緬甸條款(1886年)的特質：作為既 有秩序的繼續)	武内房司 (學習院大 學)
	前田舟子 (琉球大學研 究支援員)	近世琉球における官生派遣 (近世琉球的官生派遣)	井上徹 (大阪市立 大學)

下面依據報告者的報告提綱，簡單介紹他們各自的報告內容。

龜崗敦子博士候選人主要從陳元光(657-711)信仰與當地宗族組織關係的角度討論了福建漳州地區陳元光(開漳聖王)信仰的結構，並對在陳元光信仰傳播中起到重要作用的陳元光部將丁氏和韓氏家族進行了考察。她認為當地接納陳元光信仰至少有兩種形式。一種是已經成功的家族為了賦予自己的經歷以正統性，而與陳元光家族相結合；另一種是打算獲取成功的外來家族為了在當地扎根，藉此來說明自己存在的正統性。此外承擔陳元光信仰的人們一方面在祠堂中拜祭祖先的同時，也在神廟中將祖先作為神來拜祭。明末清初陳元光信仰在漳州地區擴大，這可以被認為是漳州的宗族集團利用在當地具有正統性的陳元光信仰，趁混亂之機打算獲取成功的手段。佐藤仁史副教授在評論中肯定了她長期的田野調查工作以及對族譜的搜集，同時指出在史料運用方面有待細緻，而且該研究在整個民間信仰和地域社會研究中的定位問題也有待進一步考慮。

筆者的報告著眼於政府體系內部的徭役管理技術和管理體制，重新梳理了明代山東地區徭役制度的變化。在明初基於戶口、戶籍和戶等的徭役徵發體制下，無論對徭役本身的輕重還是對徭役負擔者負擔能力的高下(即人丁事產的多寡)，都缺乏統一的衡量尺度，徭役管理基本交由里甲酌量處理。以用

銀為契機，徭役負擔的輕重被以銀額的形式表示出來，而與此同時課稅客體即戶內的人丁事產的多寡也被以門銀和丁銀的形式表示出來。在詳細考察了門銀、丁銀、銀差銀、力差銀之間關係的基礎上，筆者總結認為徭役內容和課稅客體的數量化為官府提供了制定財政計劃、拋開里甲的徵調實務，而在官府內部進行量化管理的技術可能性。恰是這種數字和冊籍的形成，使得擴大了的徭役經費可以方便地攤派到登記於帳簿的門銀額和丁銀額上。於是門丁銀額從課稅客體的評價標準演變為帳簿上的攤派對象。這一管理技術的變遷就是此後一條鞭法的先聲。而由於縣內徭役派徵、省內州縣間徭役負擔調整等不同需要，財政計劃性冊籍的纂修層級不斷提高，冊籍纂修成為對徭役進行集權化管理的手段。一條鞭法下賦役全書的纂修標誌著省級官府對徭役經費的控制，但這並未引起戶部對徭役經費的制度性干預。導致戶部直接插手州縣徭役經費的乃是崇禎二年（1622）的賦役全書上報改革。從徭役管理的層級上看，呈現出逐級集權化的傾向，但這同時也是由基層政府開始的財政制度變革逐步走向全國性制度改變的過程。岩井茂樹教授評論認為筆者報告資料詳實、對上下級官府間制度變化連鎖關係的分析很有啟發；同時建議筆者應該在整個財政史變化圖景中思考將中央化與省級集權化進行區分的意義。

望月直人博士候選人主要圍繞 1886 年《中英緬甸條款》第一條英屬緬甸向清朝派遣使節的內容，考察條約的英漢文本以及相關的交涉過程，指出英國一方面堅持解釋稱“present”不是朝貢，但同時又容許清朝將使節派遣解釋為朝貢（「呈進方物」）；而清朝雖在內部文件中堅持朝貢的解釋，漢文照會也使用「貢」字，但是英文照會中迴避了“tribute”一詞，這說明清英兩國對派遣使節採取不同解釋，努力使兩國矛盾的立場得以並存。這一情況與此前清緬關係中緬漢文書表述不同的狀況類似，可以被認為是既有秩序的延續。武內房司教授在評論中認為其研究精細有趣，同時指出緬語文書並非直接被翻譯成漢文，而是經泰人轉譯的，這期間的詞句變化值得重視。吉澤誠一郎副教授則提示應該注意由誰來送地方土產。

前田舟子研究員通過考察近世琉球（1609-1879）首里王府實行官生派遣（公派留學）政策的背景和變遷過程，來討論王府是以何種國家狀態為志向的。經歷了由於薩摩藩進攻、明清交替導致的公派留學短期停滯後，1680 年代因來

琉球的冊封使汪輯的提議，琉球赴清國公派留學再度開始，同時趕在第二位冊封使抵達之前在久米村設立了最初的學校明倫堂。此時期的「儒教化政策」與其說是琉球自發的，不如說是對清外交的一部分，即由外力推動的。此時期回國的官生大多在久米村明倫堂講學，影響未及全國。後來王府設置首里國學，對直接參與政治的首里士族實施儒學教育，並且廢止久米村對官生名額的壟斷，規定兩人應為首里人。這引起了久米村人不滿，導致了 1798 年官生騷動。這顯示了首里王府內部自主促進儒教化的努力。而且從官生派遣還可以看出近世琉球王府試圖以首里為中心對國家進行整合。井上徹教授評論中提示應當注意琉球當時中央集權化的程度，因為與此同時清朝出現了改土歸流、日本列島也出現集權化趨勢，這些似乎可以放在一起思考。此外井上徹教授還建議除了考察政策制定這一方面外，還應重視儒教化政策在何種程度上得以實現的問題。由於近年來東亞海域研究以及對日本自身文化傳統關注的緣故，該報告引起了與會者比較廣泛的興趣。圍繞儒教化的概念、這個過程究竟是中國化還是琉球化甚至是日本化、洪武禮制的傳播與接受等問題，展開了討論。

9 日下午和 10 日上午為「多種多樣的近世」學術研討會。該討論主題是由岸本美緒教授設定的。會議議程如下：

時間與司會	報告者	題目
8 月 9 日下午 司會： 大澤顯浩 (學習院大學)	岸本美緒 (御茶水女子大學)	旨趣說明
	上田信 (立教大學)	シナ海域の蜃気楼王国——海における中世から近世への移行 (中國海域的蜃景王國：發生在海洋中的從中世到近世的過渡)
	伊藤正彦 (熊本大學)	『伝統社会』形成論＝『近世化』論と唐宋変革 (「傳統社會」形成論＝「近世化」論和唐宋變革)
	濱島敦俊 (大阪大學)	近世江南試論——開發・中間社会団体・士大夫 (近世江南試論：開發、中間社會團體、士大夫)
8 月 10 日上午 司會：吉澤誠一郎 (東京大學)	三木聰 (北海道大學)	「さまざまな近世」と「それぞれの地域」 (多樣的近世與不同的地域)
	綜合討論	

岸本美緒教授在旨趣說明中首先回顧了內藤湖南提出的宋代以降近世論。此論點的要旨有二，在政治體制方面，形成了集權體制，特權世襲集團不復存在了；在社會經濟方面，人們的選擇面變廣，民間出現了多樣性的契約關係，階層間流動性增強。接著她概要提及了此後日趨多樣的觀點，包括古代、中世、近世的發展階段論，「帝政中國」的類型論，強調世界史共時性的觀點，春秋、唐宋、明末清初三大變革的看法，以及比較史的視角等。最後她回到地域和實際狀態的多樣性，指出秩序的形成和存在有多種狀態，從而引出了如何解釋這種多樣性這一會議主題。

接下來上田信、伊藤正彥、濱島敦俊三位教授分別從海域史、唐宋與明清的關係、江南地域社會三個角度討論了從中世到近世過渡的問題，下面依據他們的報告提綱做一簡單介紹。

上田信教授此前曾承擔講談社的「中國歷史」系列第九冊明清部分的寫作，出版了《海與帝國》一書。<sup>4</sup>該書採取社會史的視角撰寫通史，且強調海域世界的重要性，因而備受關注。此次報告乃是以《海與帝國》為基點思考的結果。報告時他首先提出了「蜃景王國」的這一理念型概念（ideal type），以此來描述十四世紀中期到十七世紀中期在東海和南海海域出現的一系列政治勢力影響下形成的秩序。具體地，他以足利義滿（1358-1408）、鄭和（1371-1433）、王直、小西行長和鄭成功（1624-1662）這五個人為例，通過分析他們的人物特徵標籤來展示蜃景王國的演變及特質。

中國海域王國<sup>5</sup>的居民首先是水手、船頭等人，異民族雜居是海域王國的常態，打漁、貿易、劫掠是他們出海活動的主要理由。其次是居住於環中國海沿岸的人們，他們多居於沿海港市，從事相關活動，其中有在碼頭裝卸貨物並搬運到倉庫的勞動者、傳教士、青樓女子等。他認為十三世紀後半期是中國海域王國的萌芽期。雖然由於遠征日本和爪哇失敗，忽必烈（1215-1294）未能實現其創建包攝海域世界的貿易圈的構想，但是大規模的人員流動無疑極大地促進了環中國海世界內部的信息交流。

<sup>4</sup> 上田信，《海と帝国》（東京：講談社，2005）。

<sup>5</sup> 中國海域王國，即上文的蜃景王國，指東海、南海中一系列政治勢力活動的空間及其構築的秩序。

十四世紀中期，白銀循環阻滯，大量發行沒有白銀做保證的紙幣導致了元朝經濟的混亂。繼起的明朝建立了一套不依賴於白銀的財政體系，同時為了消除海外流入白銀對經濟的影響，還建立了將交易置於王朝管理之下的朝貢體制。十五世紀前半期，在朝貢體制下明朝對外交往趨盛。鄭和在巨港（印尼語 Palembang）幫助梁道明，驅逐陳祖義，使朝貢秩序進一步穩定，梁道明的後繼者施進卿與琉球在向中國朝貢的名目下進行貿易。

在這一體制下，王國的統治者彷彿君臨於海域王國居民之上。中世中國海域王國的統治特色在於王權及其部下的構成。此時期的君主雖然生於陸地，但却可以感受到來自海洋的氣息，他們還擁有不同於陸地的另一張面向海洋的面孔。足利義滿以日本國王源道義的身分標識與明朝進行朝貢貿易，具體承擔這些貿易的則是擁有阿彌號的同朋眾<sup>6</sup>，他們是王權的從屬者。而且「鄭和」遠航是以「哈只（Hajji）」<sup>7</sup>子孫的身分進行的，他利用其穆斯林身分在海域世界大展身手，不過同時他也是永樂帝私人使用的宦官。十五世紀後半期形成了華人海商網絡。

上述朝貢體系在十六世紀發生了動搖。在與白銀使用相伴的經濟復甦背景和朝貢貿易體系的制度約束下，貿易主要由走私商人來進行，這就是後期倭寇。倭寇頭目王直等擔負著聯結日本、中國以及東南亞的交易活動。王直死後，自由貿易在一定程度上得以實現，同時來自中國的武裝海商也逐漸消退。海域王國的主導勢力在十六世紀後半期逐漸轉為澳門的葡萄牙商人，面對此種情況，日本方面的小西立佐、小西行長<sup>8</sup>父子力圖整合瀨戶內海，進而繞過澳門中介與中國海商直接貿易。進入十七世紀，葡萄牙勢力消退，代之而起的是荷蘭東印度公司。鄭芝龍（1604-1661）、鄭成功父子對海域勢力的整合則是對此種情況的回應。統治海域居民的體制在十七世紀前半期鄭成功那裡得到完成，但是伴隨著他的早逝而失去了發展的可能性。隨著清朝的遷界

<sup>6</sup> 室町時代以後在將軍側近負責藝能、雜務的人們。1866年被廢止。同朋眾必定擁有阿彌號，但反之不盡然。同朋眾沿用時宗（鎌倉末期興起的淨土教的一個宗派）的系譜，但是不限於時宗的門徒。

<sup>7</sup> 對完成五功的伊斯蘭教徒的尊稱。

<sup>8</sup> 小西立佐是日本戰國時代和安土桃山時代的富商，豐臣秀吉的家臣。其子（但沒有史料顯示二人有血緣關係）小西行長，武將、大名，豐臣秀吉的家臣，基督徒。

令、日本的鎖國政策以及荷蘭東印度公司的深入，如海市蜃樓因氣象變化而消失一樣，中國海域王國也消失了。

有學者提問陸域和海域上從中世到近世的過渡有何聯繫區別，上田教授以硝石和鐵炮的使用為例，認為海上的過渡早於陸地，在某種程度上可以說海域的變化是促成陸域過渡的契機。

伊藤正彥教授首先梳理了傳統社會形成論即近世化論的譜系、特徵及其引發的問題，接著討論了宋到明初期的時代特性和這個時代的局限性。由於伊藤教授的梳理非常詳實，而且中文學界中此類介紹似乎也不多，所以在此對伊藤教授的報告提綱做一較詳細的譯介。

由東亞史研究界、中國史研究界提出的傳統社會形成論即近世化論是1990年代中期以來日本歷史學界有代表性的體系性認識之一。在日本史領域，也出現了把與現代相連接的社會秩序和文化理解為傳統，而將這一傳統的形成期視作近世的傾向。伊藤教授認為這種超越國家框架的動向很值得重視，這一動向也向通時性歷史認識提出了新的課題，而他就從宋元史角度給出回應。

他首先概括了傳統社會形成論即近世化論的三位代表性學者的觀點。首先是宮嶋博史的「東亞小農社會論」。<sup>9</sup>小農指的是無論土地是自有還是佃種，基本依靠自己和家族勞動力獨立進行農業經營的人。小農成為主導性存在的社會就是小農社會。小農社會產生了基於朱子學理念的國家社會體制，或者適於接納這種體制的社會結構。在東亞（中日朝），今天所謂傳統的東西是伴隨著十六至十七世紀小農社會的成型而形成的。傳統並未隨著近代的到來而消失，而是在近代中不斷再生、偶爾還會強化的。其次是上田信的「傳統中國論」。<sup>10</sup>上田教授也持與宮嶋類似的觀點，認為近現代人們所稱的傳統形成於明清時代。第三個觀點是岸本美緒提出的傳統社會形成論。她著眼於世界歷史的共時性和各個地域秩序形成的多樣性，認為世界各個地域在十六世紀中期以後出現的人和物的密切交流對舊體制產生了巨大衝擊，因應於這一衝

<sup>9</sup> 宮嶋博史，〈東アジア小農社会の形成〉，收入溝口雄三、濱下武志、平石直昭、宮嶋博史編，《長期社會變動》（《アジアから考える》，冊6，東京：東京大學出版會，1994）。

<sup>10</sup> 上田信，《伝統中国：〈盆地〉〈宗族〉にみる明清時代》（東京：講談社，1995）。

擊形成了新的社會國家體制。在這個變動期擡頭的諸種勢力創造出的統治體制，經過十七、十八世紀塑造了與今天聯結的國家的地理、民族架構，同時在各個地域被認為是「傳統」的生活樣式、社會構成也在這一時期成型了。這一諸地域具有「共同的韻律」的時期即為近世。接著，他指出「傳統社會」形成論即「近世化」論的特徵在於立足於現代課題，將與現在聯繫的時代理解為傳統社會。他評論說，岸本美緒以作為方法概念的地域為出發點，通過追問「這些現象因何形成」的生成論進路，吸收全球史成果，著眼於各個地域回應世界共時性衝擊、創造出個性化秩序這一「共同的韻律」，提出了歷史分期的新理論。

接著伊藤教授討論了這一體系所存在的問題及由此引發的思考。近來日本史學者也將與現代聯結的社會秩序的形成時代視為近世，但是他們採取了二分法的歷史分期，近年更將論述範圍擴大到整個東亞。<sup>11</sup>與此同時，東亞研究中的傳統社會論也出現了傳統、現代二分的傾向。<sup>12</sup>伊藤教授認為二分法重視與現在相連接的傳統，卻對傳統的形成過程關心較少，這就難免立足於現代的認識缺陷。在這種問題意識下的明清史研究中，對近現代情況的關心比較明顯，而相對較少討論唐宋變革以來的中國史脈絡中明清的時代位置問題，這恰與 1980 年代中期以前學界多從唐宋變革以後歷史變化角度思考明清時代特質的情況形成對照。不同於傳統社會形成論側重比較史的視角，伊藤教授從中國史整體提出了兩個通時性問題。一是當我們討論與現代直接關聯的時代的時候，應如何理解「現代」或「今日」？目前學界既有將 1949 年革命相對化的認識（比如社會主義即準戰時經濟體制論，黨即國家制論），有將 1978 年大陸改革開放視為新自由主義一環的認識，這些都值得去思考。二是如何把握唐宋變革以及自唐宋變革至明末清初間的時代性質？其實，內藤的唐宋變革以後近世說也是將與今天相連接的時代設定為近世的。如果把十六至十八世紀設定為與今天相連接的近世的話，那麼如何認識唐宋變革以及十六世

<sup>11</sup> 稻葉繼陽，《日本近世社会形成史論：戦国時代論の射程》（東京：校倉書房，2009）。

<sup>12</sup> 宮嶋博史，〈儒教的近代としての東アジアの「近世」〉，收入和田春樹、後藤乾一、木畑洋一、山室信一、趙景達、中野聡、川島真編集，《東アジア世界の近代：19世紀》（東京：岩波書店，2010）。



紀之前社會的情況呢？

接下來，伊藤依據其自身對宋元鄉村社會的研究，討論了宋到明初的時代特性。他認為北宋中期以降，作為社會問題和地方行政課題的職役負擔矛盾日趨尖銳，而明初的里甲體制就是為解決這一矛盾作出的制度設計。里甲制是在繼承了南宋以來義役的諸多職能的基礎上被創造出來的。這些職能包括通過在鄉村社會這個層面編制徭役冊籍來徵課徭役，通過安排多數人共同應役、縮短應役時間來減輕職役負擔等。<sup>13</sup>明初的里甲體制所具有的劃時代意義在於職役的正役化，也就是土地所有者的普遍義務化。「以土地所有為基礎統一編派賦役」這一兩稅法下的稅收原則經歷了里正制、都保制終於在里甲制下得以實現。

唐宋變革後出現了一系列新變化：事產所有獲得公認、依據個人才幹選拔人才進入統治層等。但在北宋前半期這些變化尚未得到充分回應，經過北宋後期以降的一系列變動，唐宋變革產生的社會原則逐步得以全面化、徹底化，宋元即此過渡期。不單職役制度，在戶籍、身分、科舉學校等諸多制度方面也可以得出類似結論。他同時指出宋到明初期的局限性，同意前人關於地丁銀貫徹了兩稅法下「以土地所有為依據編派賦役」原則的觀點，而且流動的、競爭的社會環境亦在明初之後愈加完善。與現代相連接的「傳統中國」即「近世」的特質是在繼承明初體制基礎上形成的，而唐宋變革恰是「傳統中國」的起點。

岸本美緒教授提問如何看待兩稅法以前已經存在的土地自由買賣問題，伊藤教授回答認為土地私有在北宋前期尚未固定化。新宮學教授針對伊藤教授「里甲制不是死板的制度，而是一種合理化的、適應了社會流動性的體制」的看法，提問說明代史研究者所認為的流動性包括階層的、地域的以及職業的三種流動性，從這個角度看，明初的里甲制乃是一種固定的體制。伊藤教授回答認為里甲制下只要承擔了相應種類的徭役就別無負擔，這本身是一種唐宋以來合理化的結果。

第三位報告者濱島敦俊教授以其長年的江南研究為基礎，通過開發、中

<sup>13</sup> 伊藤正彥，《宋元鄉村社會史論：明初里甲制體制的形成過程》（東京：汲古書院，2010）。

間社會團體、士大夫三個關鍵詞概觀了近世江南的社會變遷。濱島教授首先回顧了自己的研究歷程，認為拋棄抽象化的「發展」史觀，否定通過農田水利來尋找共同體的連圩結甲論，<sup>14</sup>而採取開發史的視角使自己的研究獲得了新生；在共同體論問題意識下發現了總管信仰這一促使農村居民產生社會共同性的契機，也提出了江南無宗族的觀點。

在江南開發中，水利問題表現為排水和防澇。兩宋時期江南地區仍處於開發的初期，元代才出現了後來明代所應用的水利工具。圩田水利維持體系大約在宣德年間（1426-1435）出現，在鄉居地主即糧長層的積極引領下得以實施。從時間上看，可以說明代江南經歷了三大水利改革。第一次是宣德年間周忱（1381-1453）和況鍾（1388-1442）的改革，各圩的共同排水作業或許在此時期開始變得組織化。第二次是弘治時期姚文灝（1455-1505）的改革，當時圍繞採取照田派役還是田頭制在蘇州府和松江、常州二府之間產生了爭論，這種地域對立乃是因不同地區所處開發階段的差異而造成的，最終田頭制派獲得勝利，江南三角洲的水利開發史上最初出現了體系化的圩田水利規範。第三次是萬曆時期（1573-1620）常熟知縣耿橘推行的照田派役改革。這場改革自嘉靖中期到萬曆末期歷時半個世紀，經過分圩的過程，均質的耕地產生了，開發結束。

濱島教授通過對水利改革的考察，提出江南三角洲不存在地緣的或者血緣的中間性社會組織。他認為作為政治體系的地方社會尚未成熟，缺少中間社會團體。在江南三角洲，恰是由於缺乏地緣共同體（村落共同體）、水利共同體，在村落以及村落聯合的場域內，圩田水利的規範無法制定，也就無法自主形成動員自有資源（財貨、技術、人力）的有效機制。他還認為在江南地區，超越家庭，兼具內在凝聚力和規制力的父系血緣集團、特別是支撐其存在的道理並不存在。其原因或許在於自吳越以來的江南三角洲一直存在行政網絡，而宗族組織發達的華南地區在明末開發時則處於公權力的空白地帶，宗族由於開發和安全的需要而得以形成。

那麼在缺乏地緣、血緣的中間社會團體的江南，經濟和文化上的諸階層

---

<sup>14</sup> 連圩結甲論，將圩視為佃農的共同體和抗租的基礎組織的一種解釋體系。

又是如何形成和持續的呢？濱島教授認為截至南宋末期，名望之家依然微弱，元代的下級官僚構成了支撐初期朱元璋政權的群體。這些居於鄉村，直接進行農業經營的地主層是糧長統治的根基，構成了王朝秩序的基礎。他根據南宋末期《黃氏日鈔》所見主佃之間的大規模訴訟糾紛認為由血緣、地緣社會團體主導的調節機制尚未成立，進而提出上述鄉居地主即糧長階層是在元明鼎革期形成的，而絕不可能是宋代以來連續的狀況。而江南的士大夫階層主要也就是在這一群體中孕育產生。

最後，濱島教授談到了他對走向近代這一宏大問題的想法。他認為在江南雖然中間社會團體（地緣性社會組織）無法自主形成有效動員自有資源的機制，但是萬曆後期以降可以看到微弱的曙光。這就是以均田均役改革為契機，作為政治體系的「地方」開始形成了。士民公議、地方公議的出現說明在縣這一場域鄉紳政治階層形成了。最後他發問說清代的變化是否可以被理解為鄉紳層的發展，而辛亥革命是否可以被理解為鄉紳革命呢？

在 10 日上午的總結討論上，三木聰教授做了題為〈多樣的近世與不同的地域〉的綜合評論。他首先依次總結了三位報告者的意見並進行提問，然後從地域差異角度談了自己的見解。

三木聰教授首先概述以岸本美緒教授為代表的近世論的觀點，然後援引日本史學者那霸潤的《中國化的日本》中的觀點對三位報告者發問，即近世乃是漫長的近代，而所謂中國化乃是「宋代以後近世中國」化的話，那麼近世和近代是怎樣的關係呢？關於上田教授的報告，三木先生提出以下問題：同時具有編戶齊民身分的海上人（比如華人）是有可以返回的陸上居所的，這些陸上居所與蜃景王國的居民是怎樣的關係呢？關於伊藤教授的報告，他首先肯定了伊藤教授關於十六世紀之前歷史被忽視這一擔心的合理性，隨之提問歷史的追溯應該到何處為止？唐宋變革自身是否也需要重新被思考？他高度評價了濱島教授的報告，認為此報告乃是關於江南研究的集大成之作。最後三木教授提出了一些理論性問題。第一，他援引滋賀秀三教授的三段論劃分<sup>15</sup>和森正夫教授將唐宋變革相對化的看法，提出了「近世之於中國社會的根本秩序產生了那些改變」，「如何在歷史分期問題中考慮專制國家這一因素的長期存在」的問題。第二，近世論重視傳統社會與現代的連續性，

<sup>15</sup> 滋賀秀三將中國歷史劃分為上代、中代、近代，分別以春秋戰國和清朝滅亡為界。

而那霸潤又提出近世即漫長的近代的觀點，那麼如何認識作為近世後繼者的近代呢，抑或說近代是可以被超越的呢？

接著三木教授指出明清社會經濟史研究中雖然重視地域研究，但不同地域研究之間的交流卻不足。以里甲制為例，不同地域的具體情況如何，差異如何？除了鶴見尚弘展示給我們的一般化的里甲制形象、片山剛展示給我們的圖甲制的形象之外，鈴木博之、伊藤正彥對安徽「總戶—子戶」制的研究，鄭振滿對福建的研究都應該被綜合考慮。再如宗族問題，為什麼到了開發深入、權力完善的時期，宗族組織依然持續和擴大呢？而且宗族時常會憑藉與政治權力的接近而獲得發展。宗族的地域性值得進一步思考。

最後的自由討論階段時間並不太長，而且由於近世化論是大約近十五年來大家都已熟知的話題，幾位報告者的觀點也為在場學者所熟知，所以討論並未特別熱烈。青木敦教授提出需要重視小農化的機制，他強調在銀流通背景下，山區經濟開發以及湄公河開發都可以看作是商業開發導致的農業開發。伊藤教授再次強調里甲制乃是因應於社會現實設計出來的，不可以簡單地以固定死板來認識。上田信教授補充強調需要重視蒙古的影響，注意與英文學界圍繞 *early modern* 概念研究的對話，通過 *industrious revolution* 或許可以將近世化問題與女性史對接。森正夫教授則強調歷史分期中需要重視中國人自己源遠流長的「斷代史」傳統。

最後簡略地談下筆者參加此次會議的觀感。總的來看，與其說這是一次開啓新研究方向的會議，不如說是以「近世」為話題對 90 年代中期以來的研究進行回顧與反思的會議。以岸本美緒教授為代表的一代學人圍繞流動性等概念超越重田德的鄉紳論，構築了近世化即傳統社會形成論，成為了今天日本明清史學界中一般性的認知。年輕一代在具體的實證研究基礎上，如何尋求學術世代間的宏觀對話主題和方式，似乎還不明確。80 年代以降，地域研究的題目已經普遍化，近十年來海域、歐亞等跨國題目亦甚風行，但是本次夏合宿晚間飲酒時，筆者參與和文凱教授、堀地明教授、吉澤誠一郎教授及田口宏二郎教授的討論，大家都表現出對十六世紀之後前近代國家的整合方式的興趣，也均認為既有研究仍有開拓空間。在分區探討和打破國界的基礎上重新思考近世的國家，這或許本來就是岸本教授提倡近世論的題中之意，也是三木教授呼籲重視和加強不同地域研究之間交流的意旨所在。